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1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通过邮件方式发送给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谈敏芝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在全面审阅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后,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未发现参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2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阳科技"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8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064.22 万股,发行价格 13.7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968,504,562.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56,718,202.8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720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年产 9,000 万平方米 BOPET 高端反射型功能膜项目"、"年产 5,040 万平方米深加工功能膜项目"及"年产 1,000 万片高端光学膜片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23,290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增资全资子公司合肥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材料"),用于"年产 8 万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的投资支出。合肥新材料将新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公司、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相关银行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正在积极推进当中,基于募集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募投项目,故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金融机构现金管理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自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长阳科技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长阳科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出具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上述前提下,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增加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长阳科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54,287,057.05	10.72	952,883,719.46	2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06,556.30	-6.40	146,088,438.36	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394,211.39	11.53	138,976,001.66	1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35,757,338.02	-9.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9.52	0.5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9.52	0.51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减少 0.56 个百分点	7.99	减少 0.1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23,209,101.87	53.03	67,222,223.75	94.9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5	增加 1.81 个百分点	7.05	增加 2.3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90,978,821.59	2,181,807,536.73		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899,949,334.99	1,749,697,836.91		8.5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 3 个月期间,下同。

说明:2020 年 11 月,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2021 年 9 月,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部分授予。2021 年 7-9 月摊销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费用约 1,121 万元,2021 年 1-9 月摊销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费用约 3,241 万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621.56	-109,929.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65,068.17	7,983,221.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8,692.17	1,137,596.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203.60	-643,356.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1,590.27	1,255,094.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012,344.91	7,112,436.70	

特《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研发投入合计 _ 本报告期	53.03	主要系研发人员增多导致职工薪酬增加,新产品开发研发试验投入较多以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_ 年初至报告期末	94.93	主要系研发人员增多导致职工薪酬增加,新产品开发研发试验投入较多以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8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金亚东	境内自然人	45,378,922	16.06	45,378,922	45,378,922	无	0
中泰富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28,500	5.00			无	0
陈文	境内自然人	10,323,529	3.65			无	0
宁波长阳永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39,227	3.41	9,639,227	9,639,227	无	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6,023,456	2.13			无	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精诚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650,000	2.0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5,404,906	1.91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718,586	1.67			无	0
徐海鸥	境内自然人	4,000,000	1.42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战略远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736,873	1.32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泰富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1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28,500
陈文	10,323,529	人民币普通股	10,323,529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23,456	人民币普通股	6,023,456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精诚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5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5,404,906	人民币普通股	5,404,90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18,586	人民币普通股	4,718,586
徐海鸥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战略远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36,873	人民币普通股	3,736,873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聚宝 17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6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3,644,3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 沪	3,263,715	人民币普通股	3,263,7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大股东中,金亚东为宁波长阳永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8 万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5.6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合肥长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122,448 万元建设"年产 8 万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项目产品主要应用方向为偏光片离型膜和保护膜、MLCC(多层陶瓷电容器)离型膜、新型显示用预涂膜等光学级聚酯基膜。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合肥长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 89,136 万元建设"年产 5.6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9 月 1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8 万吨光学级聚酯基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4)、《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5.6 亿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5)。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7,936,778.15	330,034,683.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5,319,200.00	4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804,421.28	53,019,062.06
应收账款	365,863,447.41	321,268,812.76
应收款项融资	55,136,885.73	78,740,094.02
预付款项	49,100,062.30	19,775,991.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297,579.03	10,397,859.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9,239,464.79	87,716,709.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43,802.25	1,230,727.06
流动资产合计	1,400,941,640.94	1,302,183,939.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7,735,233.97	576,142,024.60
在建工程	114,608,214.33	85,445,383.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4,353,212.69	137,951,757.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87,081.60	2,212,24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5,789.24	13,866,603.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37,648.82	64,005,587.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0,037,180.65	879,623,597.13
资产总计	2,390,978,821.59	2,181,807,536.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925.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80,9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9,418,155.13	130,736,609.32
应付账款	172,583,660.12	110,548,724.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758,398.72	1,812,948.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572,122.36	24,620,425.26
应交税费	8,360,087.32	18,142,344.17
其他应付款	12,859,568.14	10,705,115.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0,940,510.48	55,630,683.76
流动负债合计	430,673,402.27	372,220,775.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356,084.33	59,888,92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56,084.33	59,888,924.04
负债合计	491,029,486.60	432,109,699.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2,568,577.00	282,568,57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5,311,557.93	1,052,903,96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0,716.79	-103,037.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022,587.61	46,022,587.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6,137,329.24	368,305,748.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9,949,334.99	1,749,697,836.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99,949,334.99	1,749,697,83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90,978,821.59	2,181,807,536.73

公司负责人:金亚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辰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952,883,719.46	735,983,432.65
其中:营业收入	952,883,719.46	735,983,432.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6,418,641.03	596,380,604.86
其中:营业成本	633,822,017.32	473,901,951.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92,103.15	6,172,260.05
销售费用	50,308,818.51	37,864,058.87
管理费用	41,888,057.42	35,477,630.37
研发费用	67,222,223.75	34,484,907.35
财务费用	-1,114,579.12	8,479,796.45
其中:利息费用	297,975.00	3,371,485.45
利息收入	2,483,008.85	2,492,600.37
加:其他收益	3,426,572.90	3,602,945.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31,249.98	10,064,30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13,438.52	-3,489,103.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44,987.36	-3,597,138.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997.68	-144,618.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205,677.75	146,039,220.38
加:营业外收入	4,590,068.23	11,448,697.00
减:营业外支出	708,708.51	120,855.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087,037.47	157,367,062.34
减:所得税费用	13,998,599.11	22,203,472.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88,438.36	135,163,589.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88,438.36	135,163,589.8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088,438.36	135,163,589.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20.56	17,336.9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20.56	17,336.9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20.56	17,336.9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20.56	17,336.9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6,100,758.92	135,180,926.7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100,758.92	135,180,926.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金亚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9 月

编制单位: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1 年前三季度(1-9 月)	2020 年前三季度(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1,346,819.29	563,762,253.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557,460.94	12,519,132.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22,696.63	20,642,78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326,976.86	596,924,166.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0,947,419.28	340,614,250.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019,711.76	55,725,309.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29,622.52	37,651,469.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972,885.28	12,556,047.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569,638.84	446,547,0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757,338.02	150,377,090.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15,000,000.00	993,850,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309,643.98	12,679,970.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3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531,978.98	1,006,530,470.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4,181,282.91	79,925,24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000,000.00	698,10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71,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8,252,882.91	778,027,74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0,903.93	228,502,72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47,458,167.7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71,146.96	47,601,821.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71,146.96	308,709,989.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71,146.96	-138,709,989.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30,197.20	-3,191,454.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35,089.93	236,978,368.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596,240.51	141,015,22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031,330.44	377,993,595.67

公司负责人:金亚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辰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辰

(二)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3,710,064.08	10.30	152,873,142.97	2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84,861.94	17.42	36,349,565.83	3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06,174.17	-4.19	27,739,937.64	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41,907,766.77	4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12.50	0.45	4.65